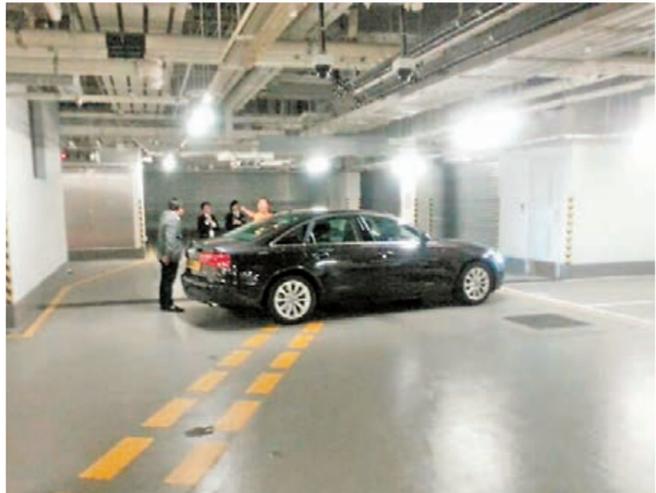


袁彌明涉阻議員離立會被捕

駕車於停車場做「攔路虎」 昨赴警署助查准保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反對派早前試圖「佔領立法會」,有議員助理就涉嫌「裡應外合」。警方昨日拘捕「人民力量」主席袁彌明,指她涉嫌上周五駕車在立法會停車場妨礙議員離開,違反《權力及特權條例》。袁彌明昨午在中區警署助查後,獲准以500元現金保釋。



較早前袁彌明座駕擋在立會停車場出口前,令建制派議員無法離開。

資料圖片

袁彌明上周五(13日)立法會財委會休會後,被指在立法會停車場內將座駕停在出口前,涉嫌阻止議員駕車離開立法會。4名議員,包括民建聯蔣麗芸和何俊賢、工聯會麥美娟、經民聯梁美芬翌日到灣仔警署報案,指有人涉妨礙議員離開立法會,涉嫌違法。

昨晨8時許,袁彌明在律師及陳志全等人陪同下抵達灣仔警察總部時向記者稱,重案組探員前日曾四出尋找她,她遂於昨晨到警署助查,其間並會再報案指控有人當晚曾出言恐嚇及損毀其車輛。至昨日中午,袁彌明更新自己的社交網站,留言指自己已被警方拘捕。她在警署接受問話後,於昨日下午2時許獲准以500元保釋外出。

袁反指有人拍打車窗及指罵

袁彌明在離開中區警署時聲言,不明白為何遭警方拘捕,並稱是次為「政治檢控」,自己亦向警方報案,聲稱遭人刑事恐嚇及刑毀車輛,稍後再考慮是否再指控另一些人。

警方表示,中區警署於本月14日下午接獲3名女子(分別姓蔣、梁及麥)及一名男子(姓何)報案,指本月13日有人於立法會綜合大樓停車場阻礙立法會議員車輛出入,要求警方調查。警方昨日上午於灣仔區拘捕袁彌明,她涉嫌「妨礙前往或離開會議廳範圍的議員」,現已獲准保釋候查,須於7月中旬向警方報到。另外,袁彌明向警方表示,本月13日有人曾拍打其私家車車窗及指罵她,要求警方調查。

根據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妨礙前往或離開會議廳的議員即屬違法,可判罰款1萬元及監禁12個月。

袁彌明背景

英文名:	Erica Yuen
出生日期:	1980年9月28日
學歷:	香港赤柱聖士提反書院大學預科、美國波士頓塔夫斯大學經濟系畢業
婚姻狀況:	早前公布今年冬季將和「謎網」行政總裁林雨陽結婚
時間	個人經歷:
2005年	參加香港小姐選舉,決賽入圍頭五名,獲「旅遊大使」獎,後加入娛樂圈。
2006年	開始在YouTube上載影片介紹不同美容產品,令她成功開展美容事業。
2007年	因聲稱不滿無線經理人合約不公,提出解約,其後敢言性格與大膽言論,獲各大傳媒包括網上電台「香港人網」賞識,主持多個節目及成為專欄作家。
2008年6月	推出首本親自執筆的著作《反·串》。
2008年	在亞洲電視客席主持節目《生活着數台》。
2009年8月	開辦袁彌明生活百貨專門店,自行洽談各國護膚產品的香港代理權。
2010年9月	不滿民主黨於2010年政制改革上出賣選民,與陳志全(慢必)、林雨陽、劉嘉鴻、歐陽英傑(星屑醫生)組成非政黨黨運組織「選民力量」,積極考慮2011年出選區議會選舉,狙擊民主黨。但她在提名期前因私人理由棄選。
	2012年與陳志全(慢必)代表人民力量出選立法會新界東選舉,排在名單第二,結果獲得38,042票,陳志全當選。
2013年7月	當選為「人民力量」主席接替劉嘉鴻,曾聲言「預吃官司纏身、預吃坐監」。
2014年3月	參加南區區議會海怡西補選,對手包括新民主黨新丁陳家珮及民主黨單仲偕,結果陳家珮當選,但袁彌明得票較民主黨單仲偕多達163票。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許仕仁案揭款項海外公司「迷迷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前政務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昨續訊,控方呈上5間銀行保留的交易紀錄,證明新地聯席主席郭炳江曾於2005年6月開出一張400萬元支票,支付給新地老臣子陳鉅源控制的海外公司,而陳鉅源亦曾授權女兒由他與妻子的聯名戶口開出5張支票,存入其海外公司,海外公司亦將合共1,080萬元以本票形式支付給許仕仁的好友關雄生。法官提醒陪審團,控方在開案陳詞期間展示的款項流向表及時序表,只為協助陪審團明白控方的指控,圖表內的資料並不是證供,這些資料必須來自真正的證據。

控方昨早上恒生銀行、匯豐銀行、渣打銀行、香港星展銀行及新加坡星展銀行的交易紀錄,8名分別來自上述5間銀行的職員,亦合共準備了8份證人誓章,但他們全部毋須出庭作供。銀行紀錄顯示,第二被告新地聯席主席郭炳江,2005年6月20日兌現一張由新地旗下飛騰財務開出的400萬元支票,支票存入郭炳江的匯豐銀行戶口,同日,郭開出一張金額相同的支票給第四被告、新地執行董事陳鉅源控制的海外公司 Villalta Inc.,而支票亦於同日兌現。

控方續指,新地旗下的忠誠財務有限公司,亦於2005年6月28日開出一張480萬元支票,收款人是郭炳江,同日郭炳江開出相同金額的支票,存入陳鉅源與妻子聯名的恒生銀行戶口。另一方面,銀行紀錄顯示陳鉅源與妻子的匯豐銀行聯名綜合戶口,多次有款項由儲蓄戶口調動到支票戶口,然後才開出支票,而2005年6月21日至29日期間,陳鉅源的女兒 Carrie Chan 獲授權由父母的支票戶口開出5張支票,分別為37萬、67萬、490萬、55萬及25.8萬元,然後將款項存入 Villalta 的戶口。

控方指上述五筆存入 Villalta 的款項,連同郭炳江存入的400萬元,合共約1,080萬元,其間於2005年6月24日,Villalta 在北角城市花園的恒生銀行分行,購買1,080萬元的本票,支付給第五被告、即港交所前高級副總裁關雄生,本票於6月27日兌現,其中有100萬元存入關雄生姨仔陳美實的戶口。

許旗下德福企業收特別花紅

控方又呈上許仕仁旗下德福企業有限公司的渣打銀行月結單,對照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簽署的支票,證明德福企業於2004年5月至2005年4月期間,收取了五筆合共487萬元的顧問費,以及一筆412.5萬元的特別花紅,合共900萬元。

有銀行紀錄亦顯示,新地旗下的飛騰財務曾於2005年4月6日開出一張500萬元現金支票,支票同日被兌現,款項存入許仕仁的渣打銀行個人戶口內。

此外,有銀行紀錄指郭氏家族的麗昌有限公司,2005年4月11日由其恒生銀行戶口開出一張137.5萬元的支票給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支票於同月30日兌現,同年6月3日及20日亦分別各有一張5.5萬元的支票支付給新鴻基地產代理。



關雄生 陳鉅源 控方大律師 David Perry 控方大律師謝華洲

許仕仁收新地顧問費及花紅	
2004年5月至2005年4月間,許仕仁從新地收取5筆顧問費及一筆特別花紅,合共900萬元	
日期	金額
19-5-2004	\$ 750,000
8-8-2004	\$ 1,125,000
29-10-2004	\$ 1,125,000
3-2-2005	\$ 1,125,000
23-4-2005	\$ 750,000
29-4-2005	\$ 4,125,000
合共	\$ 9,000,000

資料來源:法庭證供

陳鉅源轉款給關雄生經過	
一:郭炳江於2005年6月20日將4,000,000元支票存入陳鉅源控制的公司 Villalta Inc.	
二:陳鉅源女兒獲授權由父母的匯豐銀行聯名戶口開出5張支票,再存入 Villalta Inc.:	
日期	支票金額
21-6-2005	\$ 370,493
22-06-2005	\$ 670,000
22-06-2005	\$ 550,000
29-06-2005	\$ 4,900,000
29-06-2005	\$ 258,000
三:等上述約1080萬元的款項,於2005年6月27日以本票形式存入關雄生戶口,其中100萬元存入關雄生姨仔陳美實的戶口	

資料來源:法庭證供

任司長前一周 約高官食晚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控方昨繼續向陪審員讀出傳媒報章內容,揭露許仕仁早於公布成功獲中央政府委任為政務司司長前一周,已相約10名現任政府高官在灣仔一家著名酒樓晚飯至深夜11時,出席者包括時任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曾俊華,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羅智光,以及廉政專員黃鴻超等人。

2005年6月25日,有報章獨家報導政務司司長大熱人選許仕仁,偕同十多名政府高官在灣仔一家酒家晚飯至11時許,許仕仁更把剩餘物資「打包」,見有記者拍照表現鎮定,只向在場

人士表示「有記者影相喇」。

出席人士除曾俊華,羅智光外,還有時任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尤曾家麗,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李淑儀,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劉吳惠蘭,審計署署長鄧國斌,剛離任運輸署署長的霍文夫婦,及一眾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主管,包括駐世貿組織常設代表苗學禮,駐倫敦經貿辦事處處長林鄭月娥及駐布魯塞爾歐洲共同體特派代表黃灝玄。

同年7月1日,有報章報道指許仕仁應徵積金局行政總監一職時,曾以黃油蟹宴6名民主黨黨員,而再度捲入利益衝突風波。

剪報揭疑受酬千萬 許:邊收到咁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控方資深大律師謝華洲昨向陪審團讀出逾30份本港中文報章於2005年3月至7月的報章剪報,內容披露早於當年3月,已有報章報道首屆行政長官董建華將呈辭,大熱繼任人選是曾蔭權,而新一屆特區班子則由前財經事務局長許仕仁出掌政務司,更有報章引述民主黨主席李永達及45條關注組湯家驊說「數月前當政治說客,許仕仁被質疑能否擺脫官商勾結」的標題報道。但許上任後在記者會強調自己向新地提供顧問服務時,並無牽涉西九龍文化發展區項目,許被質疑收取高達一千萬元酬金時,他回應說:「邊收到咁多錢。」

2005年已被質疑涉利益衝突

於2005年6月26日,有報章報道指出,曾蔭權已向中央提供政務司長人選,曾不願談及許是否候選人,只回應稱「孫明揚先生也是很好的人選」,但報道指民主黨主席李永達卻質疑許在管治和政策上是否能夠做到公平公正,兼顧各階層,特別是擺脫官商勾結的問題。

報道又引述李永達指許仕仁充當新鴻基的政治說客,游說民主黨支持紅灣半島拆樓,「當時他陪同新鴻基副主席郭炳江與民主黨會面,他年薪千萬元做了新鴻基首席政治說客。」而45條關注組湯家驊亦證實許為中間人,出現在他們與紅灣半島發展商新世界及新地的會面中,「雖然當天他沒有參與推銷拆樓方案,但明顯是將我們與發展商串連一起。」

當年6月27日又有報章引述知情人士稱,許私下曾與友人說「人哋(新地)做大生意,我只給小意見,邊收到人哋咁多錢。」

至7月1日又有報章報道稱,民主黨主席李永達促請許儘快到立法會交代與新地的關係,公開過往曾收取多少在職及離任酬金及福利,李更批評許以「喉嚨痛」藉口,沒公開交代如何在處理西九項目時免被質疑利益輸送。但許上任後即召開記者會,強調自己為新地提供顧問服務兩年,其間沒有牽涉西九文化發展,而在紅灣半島事件中,只做政治經濟顧問,並無參與游說。

新地同一天亦發表聲明指出,集團聘請許提供短暫顧問諮詢服務,集團認為他絕對是個秉公辦事的人,深信他會用絕對公正嚴謹的態度去處事。

海關搗走私逾千萬元穿山甲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海關在半個月內連破兩宗由非洲經水路走私穿山甲鱗片入境案,共檢獲3,340公斤穿山甲鱗片,市值1,670萬元,估計有近5,000隻瀕危穿山甲遭殺害,相信兩案屬同一個走私集團所為,一名馬來西亞籍收貨人被捕,是海關近5年來破獲最大宗走私穿山甲鱗片案。

海關根據風險評估,上月28日在葵涌驗貨場抽查一個由非洲肯雅經貨輪運港,報稱載有510袋塑膠廢料的貨櫃,透過X光機檢驗發現其中40袋廢料有可疑,打開證實是受管制的瀕危物種穿山甲鱗片,共重1,000公斤,市值500萬元。

海關展開深入調查,至本月11日(上周三),再於葵涌海關大樓驗貨場抽查另一個來自非洲喀麥隆,報稱載有木材的貨櫃,再揭發藏有2,340公斤,市值達1,170萬元穿山甲鱗片。

根據付運船公司及物流公司資料,兩批穿山甲鱗片均由同一名46歲馬來西亞籍男子收貨,海關相信兩案有關聯,並相信收貨人仍未知事敗,遂不動聲色,至本月13日(上周五),當該名目標男子現身時,海關當場將其拘捕,並暫准保釋候查。



海關破獲近年最大宗走私穿山甲鱗片案。

「收地漢」疑擲燃燒彈焚村屋迫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落馬洲米埔圍村一間村屋,昨晨有人破壞鐵絲網及「天眼」系統,擊毀玻璃窗並投放多枚自製燃燒彈,幸當時屋內無人,否則隨時釀成慘劇。警方重案組接手調查後,閃電拘捕一名涉案男子,不排除事件涉及土地糾紛,有人疑收地不遂後縱火企圖迫遷。

剪斷「天眼」系統電線

現場為米埔圍村一幢兩層高石屋,面積約600平方呎,戶主姓顏(42歲),自幼已與家人居住上址,向相安無事。現場消息稱,自兩年前村內一帶出現多個物流倉後,曾有地主有意收地,要求顏遷走,惟雙方無法達成共識。月前他發現住所外的鐵絲網遭人剪斷,懷疑有人企圖以威嚇手段迫遷,於是在住所範圍安裝保安系統,包括約10部俗稱「天眼」的閉路電視鏡頭,實行全天候監視,以防範事故發生。

昨日凌晨,顏在外突接獲家中保安系統發出的手機訊息,並透過手機發現家中懷疑發生火警,於是趕回家察看。及至昨晨8時40分,顏趕抵家門果見屋內起火,於是報警,消防員趕至開喉灌救,20分鐘後將火救熄,惟村屋嚴重焚毀。警方調查後發現村屋鐵絲網被人剪爛,「天眼」系統的電



消防員到疑遭縱火的村屋灌救。

線亦被人剪斷,另外一扇窗的玻璃亦被人用硬物擊毀,屋內有多處縱火痕跡,不排除被人投放多枚自製燃燒彈造成,幸當時屋內無人,否則恐會被燒死或傷死。由於案情嚴重,邊界警區重案組隨後接行列作縱火案調查。由於事透露早前曾與人因土地問題出現糾紛,重案組調查後至昨午2時許,即拖至新田區拘捕一名34歲涉案姓陳男子扣查。